

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设备更新-数字化工程技术中心十四期(5G 端到端设备综合实训装置)项目一成交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豫财磋商采购-2025-1096

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设备更新-数字化工程技术中心十四期(5G 端到端设备综合实训装置)项目

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4、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14 日

5、评审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29 日

二、成交情况

包号	采购内容		供应商名称	地 址	中标金额	单位	备注
豫财 磋商 采购 -2025 -1096 -1	5G 端到端设备综合实训装置 1 套		北京龙翔网 络安全技术 有限公司	北京市海淀区清河 街道西三旗昌临 801 号 15 号楼 2 层 201A 室	1220000.00	元	评审 总得 分:96 .5 分
	序号	名称	品牌（如有）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	
	1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元	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胡建伟（组长）、黄宗建（采购人代表）、刘玉惠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收费标准：招标代理费参照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豫招协[2023]002号规定收取，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。

收费金额：19640.00 元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中标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南阳市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》上发布，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各有关当事人对本成交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，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，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：①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、地址、邮编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；②质疑项目的名称、编号；③具体、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；④事实依据；⑤必要的法律依据；⑥提出质疑的日期。质疑函需加盖单位公章且经法定代表人签字。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（提供加盖单位公章且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，并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、代理事项、具体权限、期限和相关事项）携带质疑函、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提交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，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

地址：河南省南阳市杜诗路 1606 号

联系人：郭老师

联系方式：0377-83663603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 称：河南晖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郑东）金水东路 33 号美盛中心写字楼 11 层
1109 号

联系人：宋伟

联系方式：0371-86565977 17637196068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宋伟

电 话：0371-86565977 17637196068